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06日
發文字號：經能字第11004605860號



修正「離岸風力發電專案公司違反公告之防疫措施裁罰基準」第二點及第三點附表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離岸風力發電專案公司違反公告之防疫措施裁罰基準」第二點及第三點附表



部長 王美花